

<<宪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宪法>>

13位ISBN编号：9787040311693

10位ISBN编号：7040311690

出版时间：2011-3

出版时间：高等教育出版社

作者：周叶中 编

页数：41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宪法>>

内容概要

《宪法（第3版）》是教育部“高等教育面向21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计划”的研究成果，是面向21世纪课程教材，同时也是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材和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宪法（第3版）》共三编二十三章。

在认真总结和吸纳我国宪法学20多年来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大大丰富和更新了宪法学教学内容，显著地调整和完善了宪法学课程体系。

它的出版标志着宪法学教材在世纪之交初步完成了更新换代。

《宪法（第3版）》首创了以宪法基本理论 - 宪法基本制度 - 宪法实施为主线的宪法学教学体系。

第一编《宪法基本理论》不但详细论述了宪法的概念、历史和基本原则，而且增设七章，分别论述了宪法的制定、宪法形式与宪法结构、宪法规范、宪法关系、宪法的价值与作用、宪法观念与宪法文化、宪法与宪政，从而使宪法基本理论趋于完善。

第二编《宪法基本制度》不但具体阐述了国家性质、国家形式、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选举制度、国家机构、政党制度等方面的基本内容，而且对政体和政权组织形式的关系、政党制度与民主宪政的关系等问题进行了理论探究。

对宪法实施理论的高度重视是《宪法（第3版）》的一个突出特点。

第三编《宪法实施》以五章的篇幅，对宪法实施的概念、特点、原则、条件、过程、评价及保障、宪法解释、宪法修改、违宪审查制度、宪法秩序等问题进行了全面系统的论述，从而廓清了宪法实施理论的基本框架。

《宪法（第3版）》可作为高等学校法学专业的教科书，也可供其他专业选用和社会读者阅读。

<<宪法>>

作者简介

周叶中，武汉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法学博士，第六届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法学学科评议组成员，中国宪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代表性著作有：《代议制度比较研究》、《台湾地区宪政改革研究》；代表性论文有：《宪法至上：中国法治之路的灵魂》、《论构建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框架的法律机制》。

<<宪法>>

书籍目录

绪论第一编 宪法基本理论第一章 宪法的概念第一节 宪法释义第二节 宪法的本质第三节 宪法的分类第二章 宪法的产生和发展第一节 宪法的产生和发展第二节 旧中国宪法的产生和演变第三节 新中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第三章 宪法的制定第一节 宪法制定权第二节 宪法制定机关第三节 宪法制定程序第四章 宪法的基本原则第一节 宪法基本原则概述第二节 人民主权原则第三节 基本人权原则第四节 权力制约原则第五节 法治原则第五章 宪法渊源、宪法形式与宪法结构第一节 宪法渊源与宪法形式第二节 成文宪法的结构第六章 宪法规范第一节 宪法规范概述第二节 宪法规范的要素、种类与宪法规则的逻辑结构第三节 宪法规范效力与宪法规范变动第七章 宪法关系第一节 宪法关系概述第二节 宪法关系的主体第三节 宪法关系的内容第四节 宪法关系的客体第八章 宪法的价值与作用第一节 宪法的价值第二节 宪法的作用第九章 宪法观念与宪法文化第一节 宪法观念第二节 宪法文化第十章 宪法与宪政第一节 宪政概说第二节 宪法与宪政的关系第三节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宪政第二编 宪法基本制度第十一章 国家性质第一节 国家性质概说第二节 国家政权的阶级归属第三节 国家的基本经济制度第四节 国家的基本文化制度第十二章 国家形式(上)第一节 政权组织形式概说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第三节 基层群众性自治制度第十三章 国家形式(下)第一节 国家结构形式概说第二节 我国是单一制的国家结构形式第三节 民族区域自治.....第三编 宪法实施

章节摘录

版权页：第三，宪法和宪法现象的发展规律。

本来，发展规律应该是研究的目的。

也就是说，通过对宪法和宪法现象的研究，探寻出其产生和发展的规律性。

任何科学之所以成为科学，恰恰是因为它本身存在着规律性的东西。

因此，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文中指出，每一门科学都是分析某一个别的运动形式、某一系列互相联系和相互转化的运动形式的。

而这里的“运动形式”，主要即指事物的发展规律。

这就指出了确定科学对象的一个基本原则，即任何一门科学都以某一事物的运动规律为研究对象。

宪法和宪法现象作为客观存在的事物，自然与运动不可分离。

而且，任何客观事物、社会现象都有其来龙去脉、因果变化和运动轨迹。

由于运动必有其规律，因而事物的因果变化、运动轨迹和发展规律，本身也是一种客观存在。

宪法和宪法现象同任何其他事物一样，也有其因果变化、运动轨迹和发展规律。

因此，当宪法学以宪法和宪法现象为研究对象时，也就理所当然地应该以宪法和宪法现象的发展规律为研究对象。

（二）宪法学的研究范围在不少教科书和学术著作中，“研究范围”与“研究对象”往往不加区分地含混地放在一起阐述。

正如有学者指出的那样，这是不妥当的。

因为作为研究对象的每一事物，由于研究者研究的侧面不同，这一事物与其他事物的关系不同以及研究的手段和方法不同，就可能形成不同的研究范围。

因此，“研究范围”与“研究对象”是两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概念。

就两者的联系来说，研究的“范围”不能脱离研究的“对象”而随意确定；从两者的区别来讲，由于同一研究对象，可以从无数不同的侧面进行研究，因而“研究范围”是“研究对象”的具体表现，而且这种表现还有可能只是无数侧面中的一小部分。

因此，我们在阐述宪法学的研究范围过程中，首当其冲的就是将其与宪法学的研究对象区别开来。

如果说宪法学研究的对象主要着眼于宪法的实质内容，那么宪法学研究的范围则指宪法学研究对象赖以存在的法律形式。

尽管在宪法学研究对象与研究范围的相互关系问题上，宪法学界存在诸多说法，但一般都肯定对象与范围不过是一种内容与形式的关系。

据此我们可以明确，宪法学的研究范围是指具体的宪法形式。

因此，它既包括现在的宪法，也包括过去的宪法；既包括本国的宪法，也包括外国的宪法；既包括条文的宪法，也包括现实的宪法；既包括宪法典本身，也包括宪法性法律、宪法惯例和宪法判例。

等等。

<<宪法>>

编辑推荐

《宪法(第3版)》：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面向21世纪课程教材

<<宪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